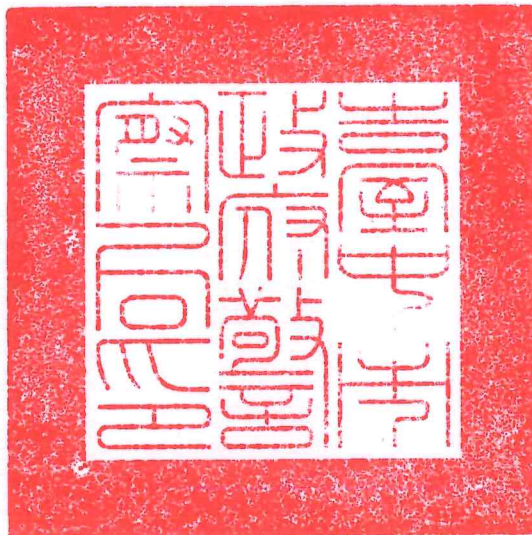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1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黃宇任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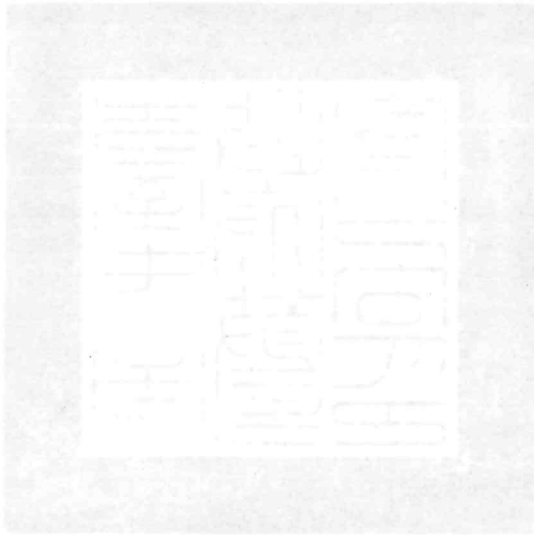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黃宇任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8月11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061119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4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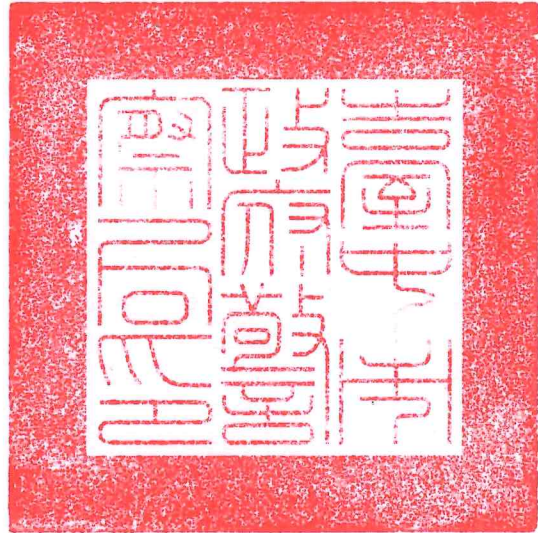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君吳君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2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賴漢洋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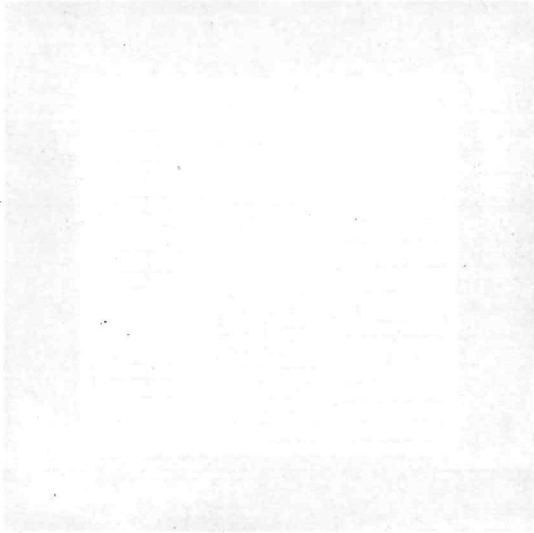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賴漢洋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8月11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060063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5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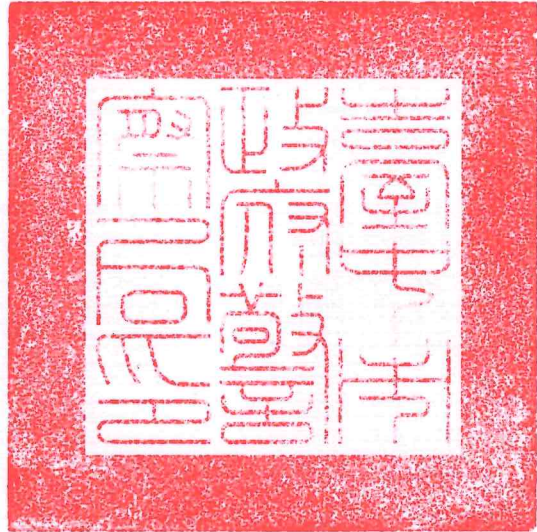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 婚 吳 尋 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3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胡哲瑋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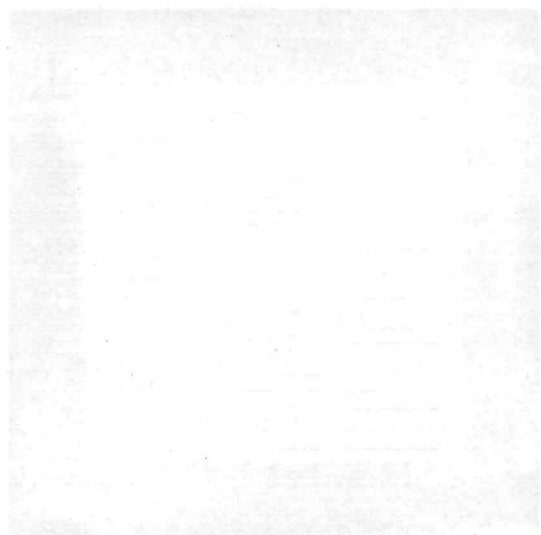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胡哲瑋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8月15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069665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2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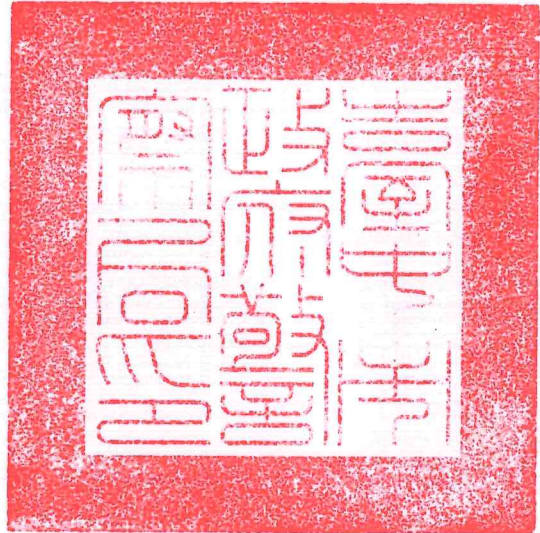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 婚 是 是 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4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廖學利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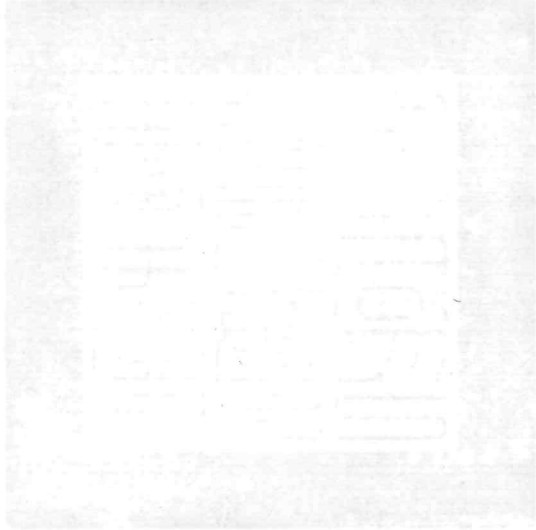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廖學利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9月30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088338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2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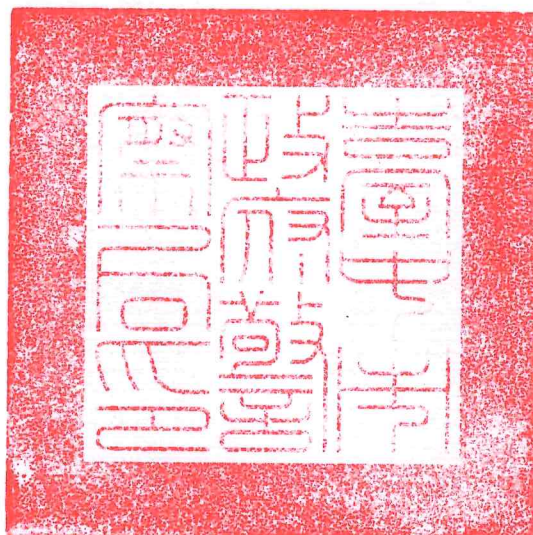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 婚 吳 吳 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5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陳彥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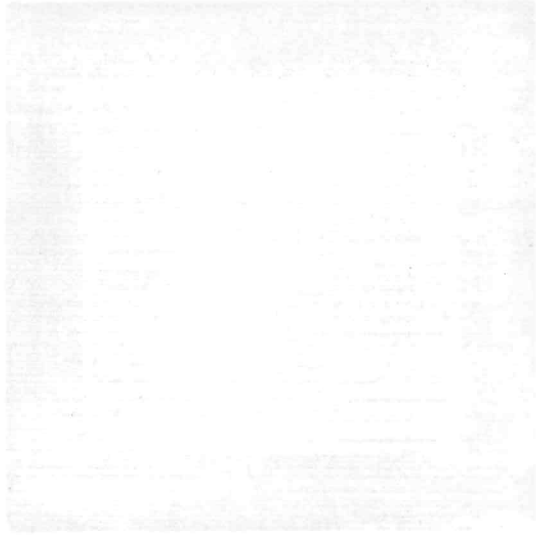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陳彥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9月11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078058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5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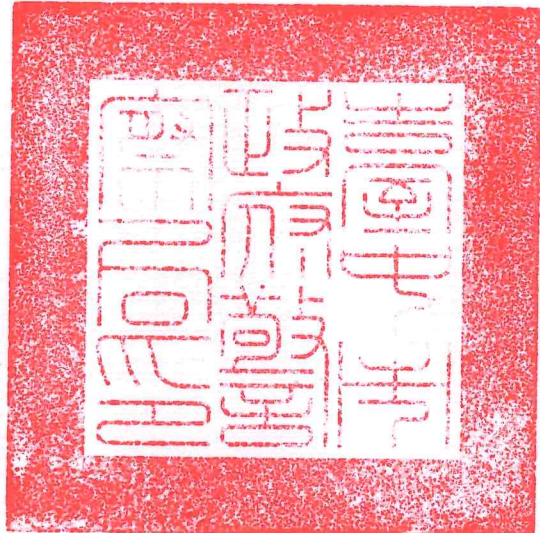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 婚 吳 壽 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6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張家隆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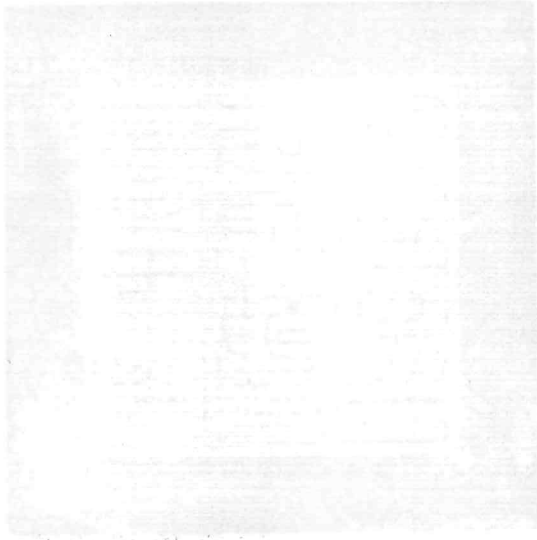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張家隆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9月11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076320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5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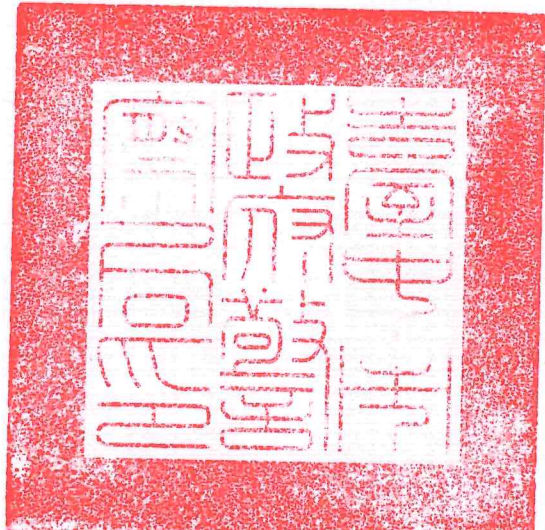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婚吳壽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7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詹毫瀚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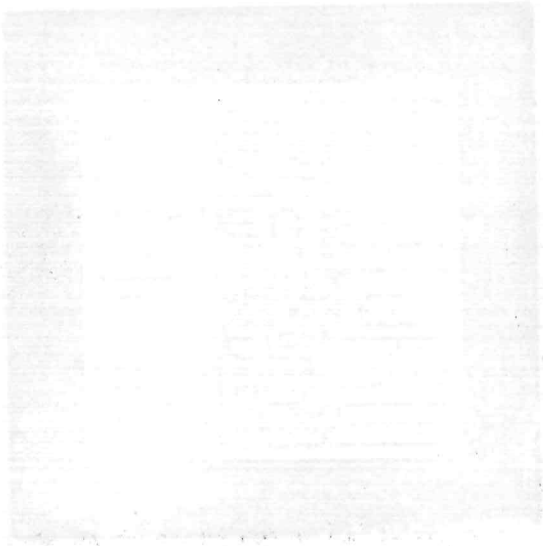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詹毫瀚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10月20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093733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5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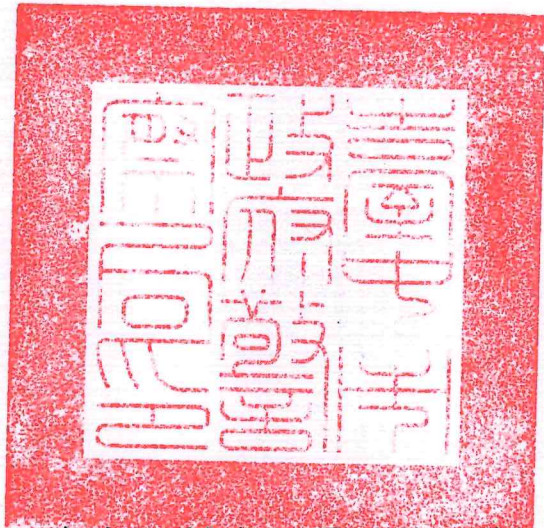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婚吳尋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8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顏育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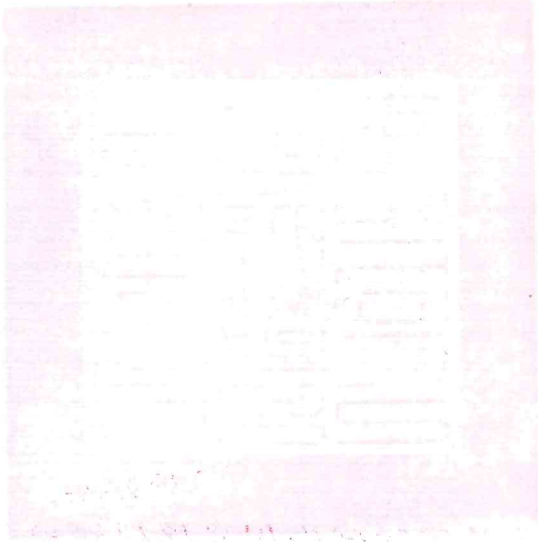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顏育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10月17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083570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5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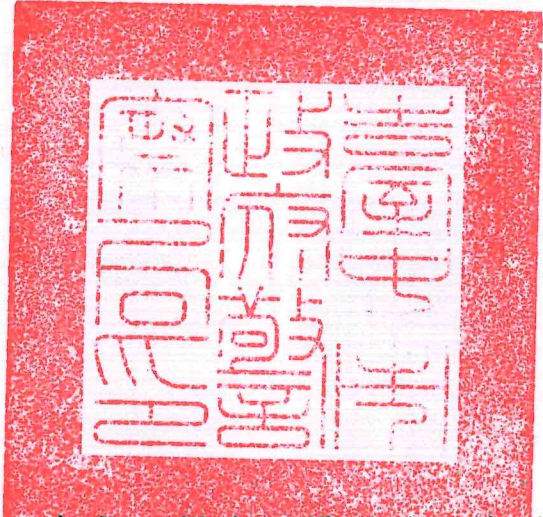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 婚 吳 吳 司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9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柯志龍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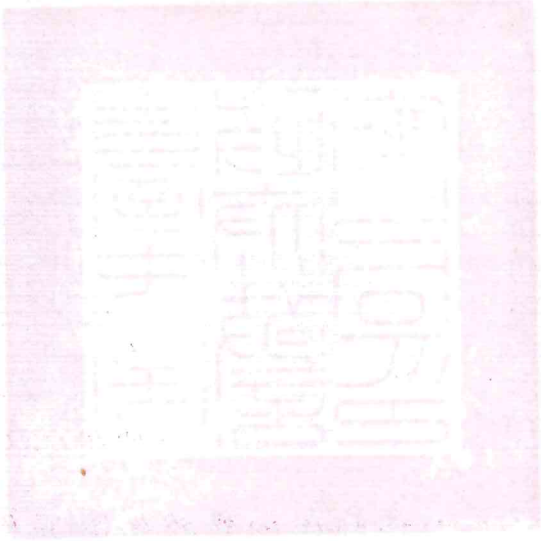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柯志龍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11月19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103546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2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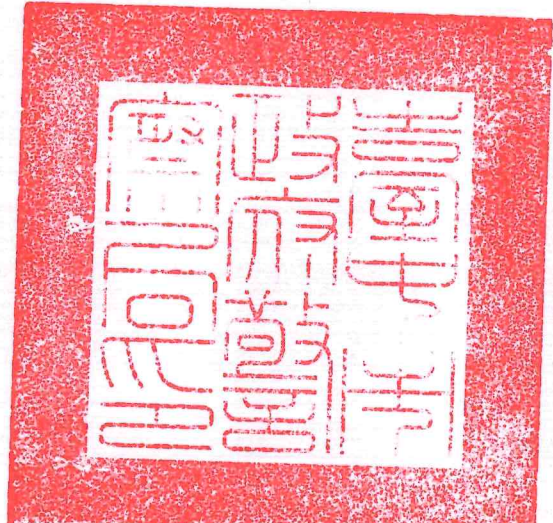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 婚 吳 尋 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A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黃子懿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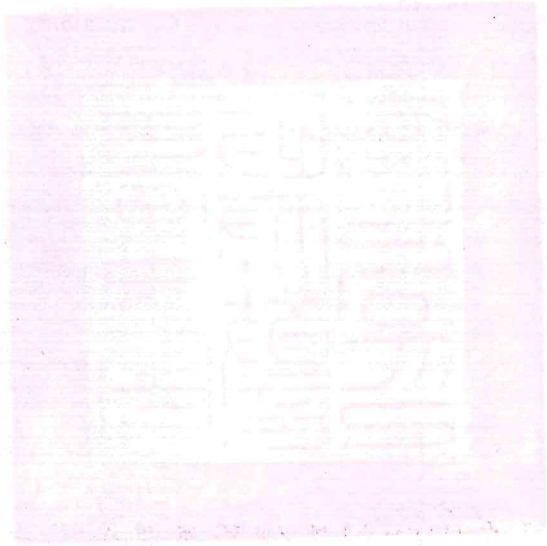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黃子懿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12月3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106669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4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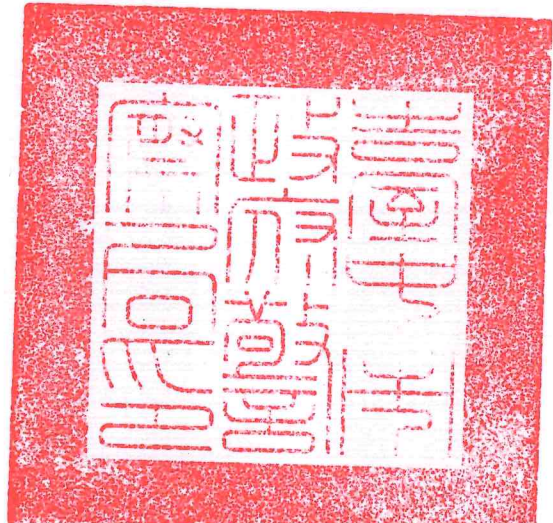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 婚 吳 壽 司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B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梁振國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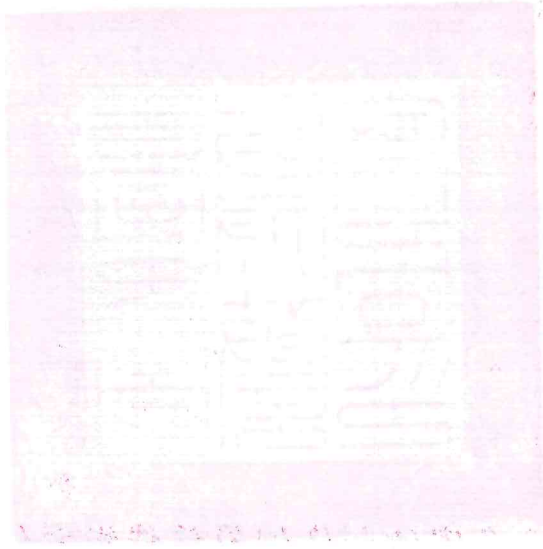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梁振國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12月31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113526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3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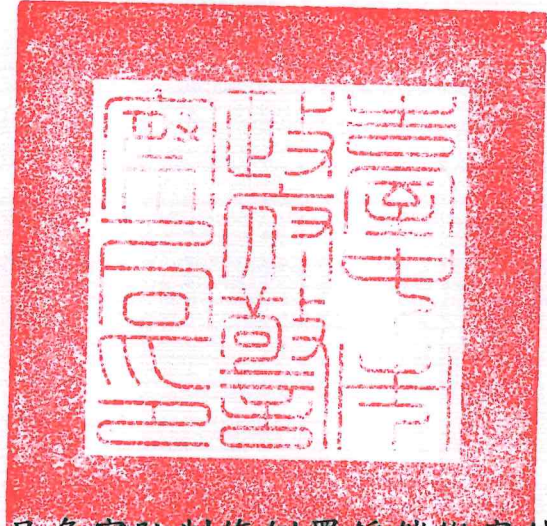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田 婚 吳 壽 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C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王楷文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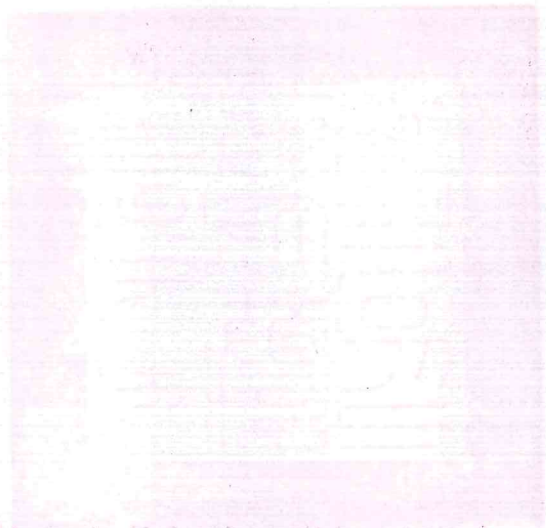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王楷文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12月19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112450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5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 吳敬田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信託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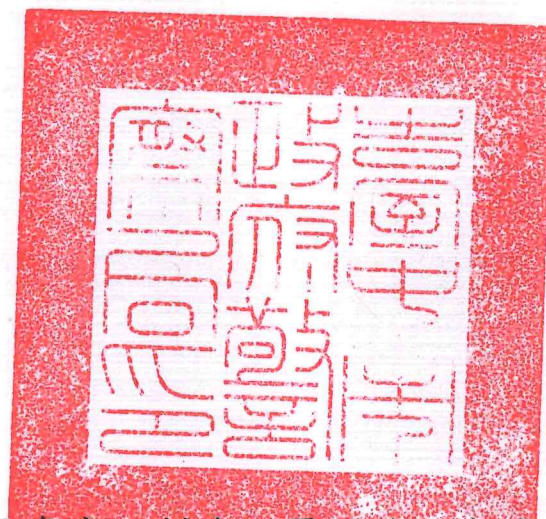
田 婚 吳 尋 同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刑字第1150049775D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受處分人莊文龍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罰鍰催繳案件，因受處分人應為送達處所不明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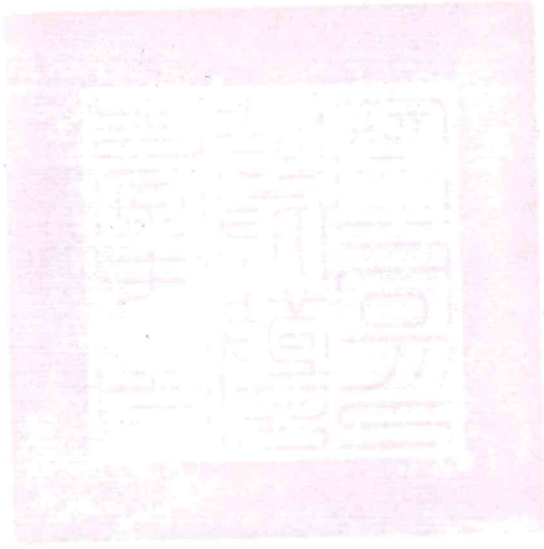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係受處分人莊文龍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案件，經本局以114年12月18日中市警刑字第1140110454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，裁處新臺幣2萬元罰鍰及毒品危害講習6小時在案。因受處分人行方不明，本局無法送達，特此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示送達方式：公告張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告欄並刊登於臺中市政府公報。
- 三、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逕向本局刑事警察大隊（毒品查緝中心）洽領催繳書函、處分書影本及繳費單通知單等文件，並依限繳納罰鍰暨參加毒品危害講習，逾期未繳納者即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。

局長吳敬田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吳昇君 婚 田